##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逝世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公司")今日获悉,公司独立董 事韩志国先生于2024年4月24日因病不幸逝世。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韩志国先 生的逝世表示沉痛哀悼,并向其亲属致以深切慰问。

韩志国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、审计委员会委 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,恪尽职守,勤勉尽责,积极维护股东权益,忠实履行 了作为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,在保障董事会合规运作、推动公司发展等方 面作出了重要贡献,公司及公司董事会谨此对韩志国先生表示衷心感谢。

韩志国先生逝世后,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由9名变为8名,未低于法定最低 人数,但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低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。公司将根据《公 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 补选工作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